

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博信股份”）股票于2023年5月29日、30日、3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● 经公司自查，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苏州市姑苏名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（曾用名“苏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集团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名城资产经营”）、实际控制人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国有（集体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（以下简称“姑苏区国资办”）进行核实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公司股票交易于2023年5月29日、30日、3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（一）生产经营情况

经公司自查，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（二）重大事项情况

经公司自查，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名城资产经营、实际控制人姑苏区国资办书面征询核实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

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（三）媒体报道情况

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。

（四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

经公司自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价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市场交易风险

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、30 日、3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波动幅度较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（二）生产经营风险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主要业务、生产经营情况及经营环境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。根据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显示，2023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,406.44 万元，同比下降 5.56%，实现净利润-558.47 万元，同比下降 111.75%，主要系受经济下行影响，风电行业、城市基建的投资建设尚在复苏过程中。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信息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四、董事会声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；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1日